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

承辦人：王國華

電話：7995678#3046

電子信箱：mikesun@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2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335640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教案工作坊教師研習宜蘭場、宜蘭教案工作坊_宣傳海報
(56835591_11335640300A0C_ATTCH1.pdf、56835591_11335640300A0C_ATTCH2.
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下稱國教署)委請國立東華
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辦理「十二年課綱部定領
域課程原住民族教育議題學習內容相關教案研發交流工作
坊」實施計畫1份，敬請各校鼓勵教師踴躍參與，並惠予
參加人員公(差)假派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東華大學113年7月23日東原課發中字第
1130016949號函辦理。
- 二、因應十二年國教課綱實施，為鼓勵教師增進其教學領域涉
及原住民族知識，引導其開設原住民族教育相關課程、研
發相關教材，爰辦理旨揭工作坊，以實踐全民原教之精
神。

三、活動資訊：

(一)參加對象：

- 1、各縣市國中小正式教師。



2、各縣市國中小代理教師。

3、對原住民族議題有興趣之實習老師。

(二)時間及地點：

1、時間：113年8月20日至113年8月21日。

2、地點：宜蘭縣政府縣史館會議室、煙波大飯店宜蘭館。

四、報名方式：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8月15日止。

(二)有教師證或公私立學校或公家單位人員者請提供服務證明照片。

(三)繳交尚未授權之原住民族議題融入領域教案一份。

(四)教師請至全國教師網線上系統報名+填報google表單。

(五)非教師身分只需填報填報google表單。

五、其他注意事項：

(一)請每位參加者務必攜帶筆電，並於活動結束繳交修正後之教案作業。

(二)審核通過之教案作業將支付稿費並授權主辦單位使用分享之。

六、針對前揭活動若有相關疑問，請洽聯絡人國立東華大學宜花區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蕭竹均專任助理，聯絡電話：0976-351990；電子信箱：satong@gms.ndhu.edu.tw。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紙本)

